

# 关于昆山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18 日在昆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昆山市财政局局长 夏明军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我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在市政协的关心帮助下，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兜牢基层“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促进财政平稳可持续发展，为全市“十四五”画上圆满句号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与上年持平。执行结果,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5 亿元,增长 1.4%,税比 84.4%。2025 年预计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分成财力 367.4 亿元,加上年结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新增一般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财力,预计全市总财力 424.1 亿元。预计全市支出 414.3 亿元,预计结转下年 9.8 亿元。

2025 年,市级结算财力加上年结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新增一般债券、调入资金等财力,预计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216.3 亿元。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77.6 亿元(含旅游度假区本级支出 2 亿元),加上年结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新增一般债券、调入资金等财力安排支出,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216.3 亿元(含旅游度假区本级支出 2 亿元)。执行结果,预计市级支出 209.3 亿元(含对区镇转移支付 26.9 亿元),预计结转下年 7 亿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48.7 亿元,年内,受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46.6 亿元。执行结果,全年预计完成 46.6 亿元。加上年结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等财

力,预计市级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 88.6 亿元。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48.7 亿元,加上年结转、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等财力安排支出,以及考虑到土地出让减收调减部分支出,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88.6 亿元。执行结果,预计市级支出 79.9 亿元(含对区镇转移支付 15.4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6 亿元,预计结转下年 2.1 亿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8.2 亿元。执行结果,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8.7 亿元。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16.9 亿元。执行结果,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6.4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2.3 亿元。

### (四)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预算执行情况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开发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26.4 亿元。执行结果,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9.1 亿元,增长 2.1%。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开发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1.2 亿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61.3 亿元。执行结果,全年预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7 亿元,结转下年 0.6 亿元。

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开发区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9.5 亿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22.4 亿

元。执行结果,全年预计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22.4 亿元。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开发区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2.2 亿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17.3 亿元。执行结果,全年预计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17.2 亿元,结转下年 0.1 亿元。

####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10.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1.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88.8 亿元。2025 年我市政府债务限额省政府尚未正式核定,待核定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

由于省与我市财力结算尚未进行,上述预算执行情况还会有一些变动,待省与我市财力结算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汇报。

### **二、2025 年财政主要工作**

#### **(一)聚焦中心大局,激活高质量发展引擎**

秉持战略思维与大局意识,紧扣全市发展总体布局,主动扛起服务“挑大梁”的财政担当。政策赋能提速提质。落实支持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全年累计兑付政策资金 24.7 亿元;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经贸挑战,参与制定并积极落实稳外贸稳就业降成本“20 条”;围绕市委、市政府经济发展主攻方向,全面系统梳理整合支持经济发展政策,制定“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两张清单;花大力气将“免申即享”政策占比提高至 50%,全年累计兑付“免申即享”资金 3.39 亿元。财金联动扩容扩围。加力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通过注入 2000 万元资

本金、提高风险池代偿限额至 1 亿元、创新推出“昆跨贷”产品等措施,持续推动综合风险池项目扩围、规模扩容。2025 年累计撬动银行发放贷款约 224 亿元,同比增长约 9%,服务企业超 4200 家。重点投资增量增效。投资 1.96 亿元支持完成老旧小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17 个,惠及居民 4122 户。用好用足各类政府债券资金,全力争取更大份额的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政策性资金支持,有效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促发展的积极作用。全年争取债券资金 119 亿元,获批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 15.1 亿元,有力推动污水设施改造、高铁站提升改造等重点工程建设。

## (二) 聚焦民生福祉,擦亮普惠共享暖心底色

践行为民思维与服务意识,以落实 2025 年“温暖 + 1℃”民生实事项目资金保障工作为抓手,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年民生支出占比超 80%。落实民生保障政策。及时贯彻落实国家育儿补贴制度,全年发放育儿补贴 1.1 亿元,惠及 3.7 万人次;更大力度稳定和扩大就业,助力实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支持行动,全年发放各类就业创业补贴超 5 亿元;兜底保障各类救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超 9800 万元。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支持教育事业发展,2025 年累计投入 1.64 亿元实施学校类新改扩建项目 13 个、新增学位 1.4 万个;健全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2025 年投入 1.22 亿元支持医疗载体建设,东部医疗中心二期、鹿萌儿童康复中心建成投用,西部医疗中心二期、精卫中心二期全面完工;促进文体惠民,安排文

体旅活动经费 5181 万元,全方位保障戏曲百戏(昆山)盛典、中国足协超级杯、“苏超”联赛昆山主场赛事等特色文体活动。赋能乡村全面振兴。投入 1.2 亿元支持 2.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安排稻谷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烘干补贴、机插秧补贴等粮食生产资金近 5000 万元,全力守护粮食安全;健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投入机制,全年安排政经分开、生态补偿等村级补助资金超 10 亿元,助力集体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 (三)聚焦改革创新,增强财政科学管理能力

坚持系统思维与创新意识,扎实推进财政重点领域改革,全面加强财政科学管理。零基预算改革落地有声。制定出台财政支出项目分类分级保障清单,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将“财力保障度”指标纳入基层财政高质量考核,以考核导向激励区镇积极挖潜增收、优化支出结构;出台市管绿地养护支出标准,推动支出标准体系从工程建设领域拓宽至城市运维领域,绿地综合养护单价下降超 15%。财会监督走实走深。常态化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等日常监督工作,以规范化流程确保财政资金运行透明高效;实施纪财审联动,开展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专项督查,推动厉行节约要求落地见效;统筹推进政府采购领域四个专项整治工作,现场检查项目数 600 余个,涉及预算金额超 10 亿元,有力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和秩序。数字财政建设见行见效。推行评审业务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平均受理周期压缩至 3 个工作日,较传统模式提速 70%;建立并高效运作公物仓虚实双仓,2025 年累计入仓闲置资产 3181

件,实现资产调配 1810 件,节约财政资金约 415 万元;加大力度推进国有资产数字化处置工作,全年总成交金额超 8700 万元,平均溢价率超 18%。风险防护网织密织牢。制定《关于加强基层“三保”保障的工作方案(试行)》,压实工作责任,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加强区镇财政“三保”预算执行、库款保障等方面日常监测,推进区镇财政能力评估与风险预警,切实防范化解基层财政运行风险。扛牢化债政治责任,全市“1+7”全口径债务风险防控体系初步形成,政府性债务风险等级持续保持在全省最低区间。

## 二、2026 年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全市财政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苏州市经济工作会议以及市委十四届十二次全会部署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发力、提高效能。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健全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管理体制,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持续加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实的财政支撑。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我们在 2026 年预算编制中,坚持厉行节约、有保有压,着重把握以下三项原则:

一是深化“零基”理念,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坚持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的支出预算安排原则,改变部门预算、项目预算“基数 + 增长”模式,稳步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梳理整合预算项目,避免重复安排、无效支出。大力压减政策依据不足或实施效益不高的项目,强化绩效导向,做到应保必保、应省尽省。

二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规模。进一步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把关新增项目,剖析支出合理性,严禁随意扩大财政支出范围、改变财政资金用途、提高财政支出标准,大力压缩政府购买服务事项数量和经费规模,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资金需求。

三是注重综合施策,积极统筹资金资源。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厘清政府和市场的边界,推动具备市场化条件的活动逐步转为收支自求平衡或交给社会力量举办,不再安排财政资金。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非税资金等纳入支出预算“盘子”统筹安排,加大存量资金、资产、资源盘活力度,切实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根据我市经济发展预期,建议 202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同比增长 1% 左右。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全市预计可用财力 371.1 亿元,安排全市支出 371.1 亿元(不含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

付、新增一般债券等)。

##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6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分成财力 166.8 亿元,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13 亿元,市级可用财力 179.8 亿元。安排市级支出预算 179.8 亿元(含旅游度假区本级支出 1.7 亿元,不含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一般债券等),当年收支保持平衡。

市级支出的主要内容: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亿元;
- (2) 公共安全支出 9 亿元;
- (3) 教育支出 30.6 亿元;
- (4) 科学技术支出 23.4 亿元;
-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亿元;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 亿元;
- (7) 卫生健康支出 13.5 亿元;
- (8) 节能环保支出 1.4 亿元;
- (9) 城乡社区支出 20.3 亿元;
- (10) 农林水支出 11.2 亿元;
- (11) 交通运输支出 6.3 亿元;
-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9 亿元;
-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 亿元;
- (14) 金融支出 0.3 亿元;

-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 亿元；
-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 亿元；
- (17) 住房保障支出 9 亿元；
-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5 亿元；
-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 亿元；
- (20) 预备费 4.9 亿元；
- (21) 其他支出 5.4 亿元；
- (22) 债务还本支出 0.6 亿元；
- (23) 债务付息支出 3.6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6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40.8 亿元。安排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40.8 亿元(不含上年结转、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等),主要用于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17.3 亿元,棚改项目还本付息 11.4 亿元,重点实事工程建设和乡村振兴大专项 3 亿元,污水处理费 4.4 亿元,彩票公益金及业务费支出 1.7 亿元等。当年收支保持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8.7 亿元,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19.2 亿元,收支缺口 0.5 亿元,拟动用历年结余弥补。

## **四、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预算草案**

2026 年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31.7 亿元,增长 2%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51.8 亿元(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转

移支付)。

2026 年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0.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3.3 亿元(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转移支付)。

### **三、完成 2026 年度预算的主要措施**

#### **一、统筹平衡、精打细算,在推动财政行稳致远上扛起新担当**

以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为统领,强化财政资金资源统筹,规范收支管理,以财政之“稳”支撑发展之“进”。在“稳收入”上持续用力。深化财税部门协同联动,健全收入共抓、信息共享、税源共管的工作机制,提升财政收入统筹质效;加强非税收入征管,有效盘活各类国有资产,不断夯实财政收入的稳定基础;强化税源建设,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精准施策培育新兴财源,增强财政增收后劲。在“优结构”上有的放矢。落实“过紧日子”精神,坚持厉行节约,持续压降机关运行相关成本,严控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根据支出项目分类分级保障清单,优先足额保障基本民生、基层运转和重大政策落实所需支出。在“化风险”上常抓不懈。全面落实上级关于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重大决策部署,健全政府债务“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充分利用市场利率下行的有利时段,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财政抗风险能力;从强化风险管控、优化产品结构和资源配置、完善全流程管理机制等方面着手,着力降低综合风险池运营风险。

## 二、精准施策、协同发力,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成效

围绕“2+3+3”新兴产业体系,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强化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持续扩大有效投资。着力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加大城市更新、地下管网等领域项目谋划储备,提前测算全周期债券资金需求和收益平衡方案,争取更多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政策性资金支持;统筹资金保障青阳未来港·花园中央商务区、玉山历史文化片区、锦绣客厅·立讯科学园等重点片区开发建设。提升财政政策效能。落实规范财政补贴政策要求,实施好“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两张政策清单,助力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制定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优化资金申报、评审、兑付流程;建立政策实施效果跟踪评估机制,提升政策施行的一致性、协同性。助力企业纾困减负。持续落实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份额预留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发挥普惠金融工具作用,优化完善小微贷、转贷资金等金融产品,加大对小微企业、农业主体、外贸企业等多元主体融资支持力度。

## 三、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落实“投资于人、服务民生”上展现新作为

以人的需求和全面发展为中心,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更好回应民生需求。坚持就业优先战略。统筹安排就业

补助资金,支持企业稳岗扩岗,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落实稳岗返还、社保补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政策,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着力提升居民收入水平。构建人才支撑体系。用好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完善“引、育、留、用”全链条财政保障机制,落实租房补贴、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创新创业人才项目资助等政策,增强人才吸引力;加大职业技能教育培训投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重点支持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高技能人才培养,推动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转变。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在教育、健康、养老、文化等领域多层次的民生需求,持续擦亮“温暖+1℃”民生服务品牌,扎实推进教育体系提档升级工程、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改革、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完善、托育综合服务中心运营等重点民生项目,支持办好百戏盛典、企超等品牌活动,助力提升民生温度、激发民生活力。筑牢乡村振兴基石。落实耕地地力保护等惠民补贴政策,高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农业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财政投入,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完善政经分开、生态补偿等领域财政补助机制,支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支持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 **四、守正创新、破立并举,在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上实现新提升**

以锐意攻坚的劲头破难题、增活力,以改革创新强动能,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道路养护、农田水利等领域的支出标准,充分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编制和管理中的基础支撑

作用；加强政府购买公交服务成本绩效分析结果运用，推动新一轮政府购买公交服务改革方案顺利实施。强化财会监督体制机制。严肃财经纪律，继续加强纪财审联动，构建大监督格局；加大专项资金检查力度，全力守好“钱袋子”；完善政府采购文件标准化范本体系，立足已构建的标准化范本，进一步将范本范围拓展至路面保洁、安全服务等领域，持续规范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创新数智财政管理模式。在实现评审全流程电子化的基础上，探索搭建智能化辅助评审功能，提升评审效率与科学性；打造“数智明鉴”财会监督数据分析平台，运用人工智能深化数据分析应用，构建财会监督案例模型，创新探索数字财政监督新范式；加快因公出国（境）经费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优化审批流程，实现智能化闭环式监管。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风正劲，使命千钧再扬帆。新的一年，全市财政系统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以“开局即冲刺”的奋斗姿态，锐意进取、奋勇争先，为我市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勇当探索者、引领者贡献更多财政力量！

---

昆山市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秘书处

---

附表一

## 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执行数       |
|----------------|-----------|
| 1. 税收收入        | 3,927,234 |
| 增值税            | 1,932,220 |
| 企业所得税          | 715,855   |
| 个人所得税          | 254,617   |
| 资源税            | 2,22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91,639   |
| 房产税            | 317,881   |
| 印花税            | 117,106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 58,455    |
| 土地增值税          | 158,836   |
| 车船税            | 21,541    |
| 耕地占用税          | 5,578     |
| 契税             | 140,438   |
| 环境保护税          | 10,619    |
| 其他税收收入         | 224       |
| 2. 非税收入        | 723,216   |
| 专项收入           | 177,900   |
|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33,577    |
| 罚没收入           | 16,826    |
|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459,809   |
| 其他收入           | 35,104    |
| 合 计            | 4,650,450 |

附表二

##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执行数       |
|-----------------|-----------|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84,271   |
| 2. 公共安全支出       | 94,394    |
| 3. 教育支出         | 247,574   |
| 4. 科学技术支出       | 238,460   |
|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2,387    |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84,610   |
| 7. 卫生健康支出       | 165,726   |
| 8. 节能环保支出       | 38,508    |
| 9. 城乡社区支出       | 303,321   |
| 10. 农林水支出       | 193,010   |
| 11. 交通运输支出      | 143,490   |
|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27,599    |
|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33,827    |
| 14. 金融支出        | 1,892     |
|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28,396    |
|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15,509    |
| 17. 住房保障支出      | 92,195    |
|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565     |
|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14,278    |
| 20. 其他支出        | 2,229     |
| 21. 债务还本支出      | 15,500    |
| 22. 债务付息支出      | 29,701    |
| 2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233       |
| 合 计             | 2,092,675 |

附表三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 收入项目                  | 执行数     | 支出项目           | 执行数     |
|-----------------------|---------|----------------|---------|
| 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 46,410  |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91      |
|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 1,461   | 2. 城乡社区支出      | 597,601 |
|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334,921 |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36,774  |
|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 47,300  | 4. 住房保障支出      | 24,098  |
| 5. 彩票公益金收入            | 13,000  | 5. 其他支出        | 44,021  |
| 6.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 1,796   | 6. 债务还本支出      | 5,600   |
| 7. 其他收入               | 20,940  | 7. 债务付息支出      | 90,285  |
|                       |         | 8.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760     |
| 合 计                   | 465,828 | 合 计            | 799,230 |

附表四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收入执行数   | 支出执行数   | 当年结余   |
|-------------------|---------|---------|--------|
|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169,883 | 147,592 | 22,291 |
|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16,617  | 16,420  | 197    |
| 合 计               | 186,500 | 164,012 | 22,488 |

附表五

## 2026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预算数       |
|----------------|-----------|
| 1. 税收收入        | 4,045,600 |
| 增值税            | 2,064,000 |
| 企业所得税          | 705,400   |
| 个人所得税          | 286,400   |
| 资源税            | 2,000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212,600   |
| 房产税            | 332,000   |
| 印花税            | 124,500   |
| 城镇土地使用税        | 62,200    |
| 土地增值税          | 104,000   |
| 车船税            | 22,800    |
| 耕地占用税          | 4,200     |
| 契税             | 114,000   |
| 环境保护税          | 11,400    |
| 其他税收收入         | 100       |
| 2. 非税收入        | 651,300   |
| 专项收入           | 180,000   |
|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 35,000    |
| 罚没收入           | 17,000    |
|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 379,300   |
| 其他收入           | 40,000    |
| 合 计            | 4,696,900 |

附表六

## 2026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预算数       |
|-----------------|-----------|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40,104   |
| 2. 公共安全支出       | 89,561    |
| 3. 教育支出         | 306,291   |
| 4. 科学技术支出       | 234,133   |
|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20,877    |
|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50,640   |
| 7. 卫生健康支出       | 135,116   |
| 8. 节能环保支出       | 13,434    |
| 9. 城乡社区支出       | 202,689   |
| 10. 农林水支出       | 111,736   |
| 11. 交通运输支出      | 62,913    |
|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8,856     |
|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13,475    |
| 14. 金融支出        | 3,262     |
|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30,000    |
|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13,797    |
| 17. 住房保障支出      | 90,284    |
|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431     |
|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19,940    |
| 20. 预备费         | 49,000    |
| 21. 其他支出        | 54,061    |
| 22. 债务还本支出      | 6,100     |
| 23. 债务付息支出      | 36,000    |
| 24.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300       |
| 合 计             | 1,798,000 |

附表七

2026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 收入项目                  | 预算数     | 支出项目        | 预算数     |
|-----------------------|---------|-------------|---------|
| 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 51,000  | 1. 城乡社区支出   | 218,380 |
| 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 2,000   | 2. 其他支出     | 17,167  |
|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294,000 | 3. 债务付息支出   | 148,000 |
| 4. 污水处理费收入            | 44,000  | 4. 债务还本支出   | 22,120  |
| 5. 彩票公益金收入            | 15,200  | 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 2,500   |
| 6.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 1,967   |             |         |
| 合 计                   | 408,167 | 合 计         | 408,167 |

附表八

### 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收入预算数   | 支出预算数   | 当年结余   |
|-------------------|---------|---------|--------|
|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147,411 | 155,390 | -7,979 |
|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15,917  | 15,757  | 160    |
| 3. 长期护理保险基金       | 24,085  | 21,000  | 3,085  |
| 合 计               | 187,413 | 192,147 | -4,734 |

注:2026 年起,长期护理险预算纳入基金预算编报系统统一编报。